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豁免天津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08/2021_2022__E4_B8_AD_E5_9B_BD_E8_AF_81_E5_c80_308288.htm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豁免天津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义务的批复（证监公司字[2007]35号）天津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你公司报送的《天津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豁免要约收购的申请》及有关申请文件收悉。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5号）的有关规定，经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豁免你公司因协议转让而增持天津天士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10万股（占总股本的0.69%）后导致合计持有其50.02%的股份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